

動投資臺灣三大方案⁴⁷，但因營利事業所得稅等收入大幅增加，加以政府本撙節原則執行預算，全年財政收支賸餘384億元，相當於全年GDP之0.17%(圖2-22)，遠優於美、歐、英、日等主要經濟體(圖2-23)及國際警戒水準⁴⁸。

111年底各級政府債務未償餘額⁴⁹增加2.73%至6.7兆元⁵⁰，相對於全年GDP比率則續降至29.69%(圖2-24)，債務水準維持於可控制範圍⁵¹。

(二) 企業部門及家庭部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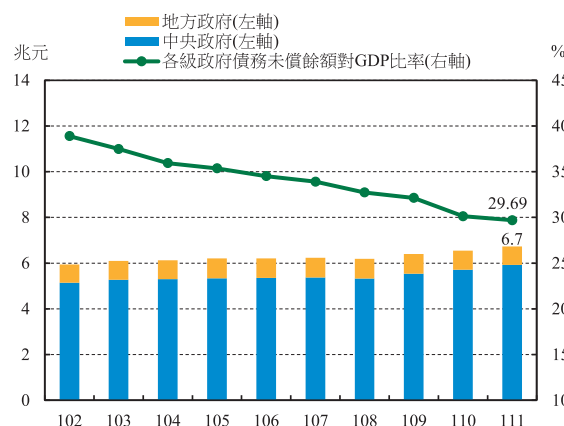
1. 企業部門⁵²

111年上市櫃公司整體營收創新高且獲利尚佳，但主要產業表現分歧；年底上市櫃公司財務槓桿程度下降，且整體短期償債能力尚佳，9月底外幣負債部位雖縮減，但仍宜審慎管理匯率風險；年底金融機構對企業部門放款之逾放比率續創新低，信用品質佳。

(1) 上市櫃公司整體營收創新高且獲利能力佳，惟主要產業表現分歧

111年受通膨及升息壓力拖累，全球終端需求轉趨疲軟，惟受惠於新興

圖 2-24 政府債務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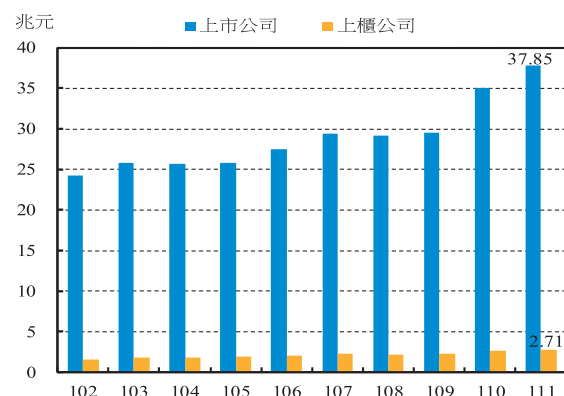


註：1. 各級政府債務未償餘額係指1年以上非自償性債務餘額，不包含外債。

2. 111年中央政府為院編決算數，地方政府為自編決算數。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處、行政院主計總處。

圖 2-25 企業部門營業收入淨額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公司。

⁴⁷ 「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包含「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實施期間自108年7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⁴⁸ 同註6。

⁴⁹ 各級政府債務未償餘額，係指1年以上非自償性債務餘額。

⁵⁰ 截至112年4月底各級政府舉借之1年以上非自償性公共債務餘額實際數為6.63兆元，其中中央政府、直轄市、縣(市)及鄉(鎮、市)分別為5.94兆元、0.58兆元、0.11兆元及0兆元，各占前3年度名目GDP平均數之27.71%、2.72%、0.49%及0%，尚未超過「公共債務法」規定上限(中央政府、直轄市、縣(市)及鄉(鎮、市)分別不得超過40.60%、7.65%、1.63%及0.12%)。

⁵¹ 同註7。

⁵² 企業部門分析對象包括非金融產業之上市及上櫃公司，其資料為合併財務資料(無子公司者為個別財務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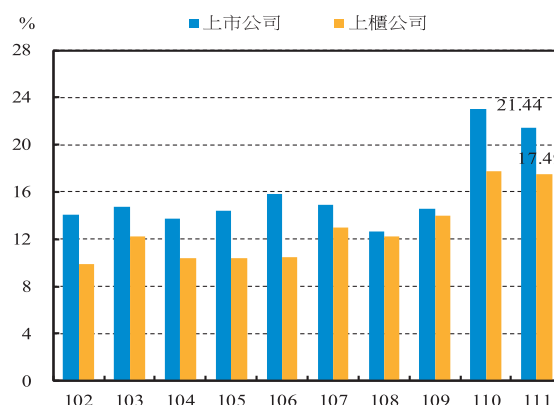
科技應用及數位轉型商機持續推展，激勵5G應用、高階運算及車用電子等產品需求穩健成長，上市及上櫃公司營業收入淨額分別較上年成長8.00%及3.78%至37.85兆元及2.71兆元(圖2-25)，創歷史新高；平均ROE分別為21.44%及17.49%(圖2-26)，雖略遜於上年之23.01%及17.78%，惟仍達歷史次高水準，整體獲利能力尚佳。

111年上市櫃公司整體獲利下滑，但主要產業獲利表現分歧。資產占比逾5成之電子業ROE持續上升，主要因市場強勁需求推升晶片價量俱揚，使半導體業獲利成長，以及在國際品牌科技新品備貨效應發酵下，電子零組件業獲利增加等因素所致；反觀塑膠業及鋼鐵業，由於原物料價格上漲侵蝕產品利基影響，獲利均呈衰退，航運業及建材營造業則分別受塞港緩解與運價鬆動，以及營建成本上揚與不動產市況轉趨保守等因素影響，ROE亦轉趨下滑(圖2-27)。

(2) 上市櫃公司財務槓桿程度下降，整體短期償債能力尚佳

111年底上市及上櫃公司平均槓桿比率分別由去年底之106.85%及98.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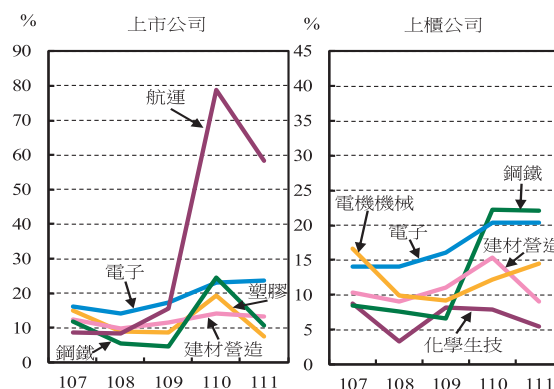
圖 2-26 企業部門ROE



註：ROE=稅前息前淨利/平均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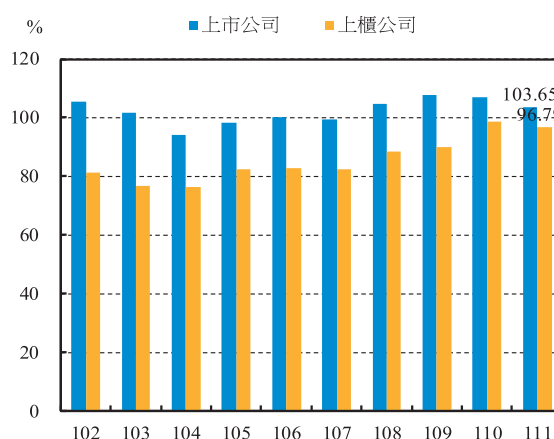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公司。

圖 2-27 上市及上櫃公司主要產業ROE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公司。

圖 2-28 企業部門槓桿比率



註：槓桿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公司。

下滑至103.65%及96.79%(圖2-28)，主要係營業持續獲利，使權益總額增幅較大所致，整體財務槓桿程度略有改善。

111年底上市及上櫃公司流動比率分別由上年底之159.79%及183.21%續升至163.74%及189.05%(圖2-29)，平均利息保障倍數則因利息費用增幅較大，由上年34.58倍及30.23倍分別下降至23.17倍及24.91倍(圖2-30)，惟整體短期償債能力尚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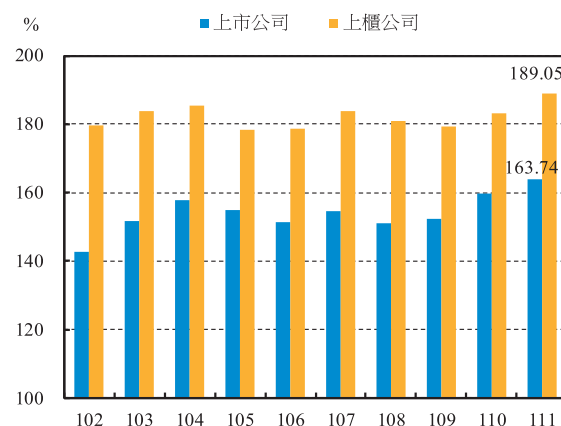
(3) 企業部門外幣負債部位雖縮減，仍宜審慎管理匯率風險

隨外幣負債部位縮減且權益擴增，111年9月底上市及上櫃公司外幣負債對權益比率分別由上年底之32.85%及21.07%下降至30.78%及19.10%(圖2-31)。考量近來國際匯市動盪加劇，恐影響上市櫃公司償債能力，仍宜審慎管理匯率風險。

(4) 企業部門逾放比率續創新低，信用品質佳

111年底企業部門在金融機構借款⁵³之逾期比率由上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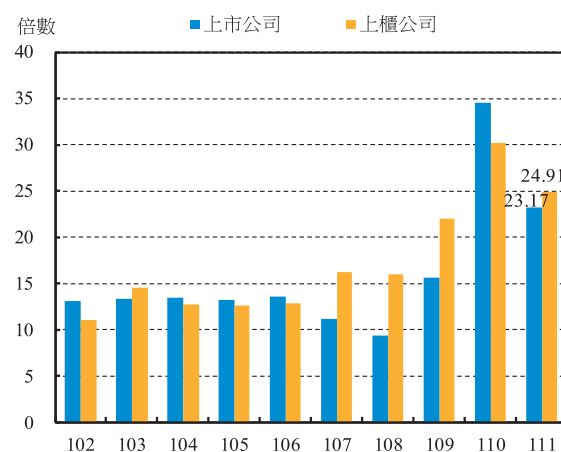
圖 2-29 企業部門流動比率



註：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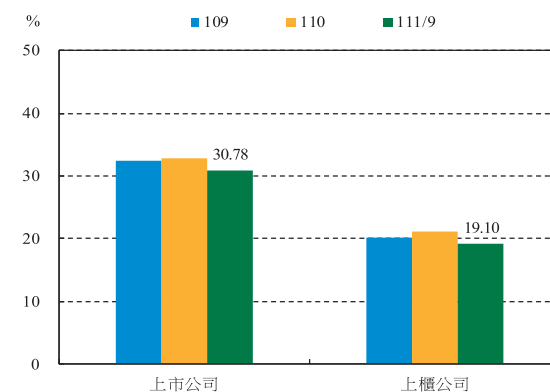
圖 2-30 企業部門利息保障倍數



註：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息前淨利/利息費用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公司。

圖 2-31 企業部門外幣負債對權益比率



註：企業部門外幣負債資料自109年起開始統計。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公司。

⁵³ 採用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統計各金融機構對全體企業之放款，惟不包含本國銀行海外分行資料。

0.23%降至0.21%(圖2-32)，續創歷史新低，整體信用品質佳。

2. 家庭部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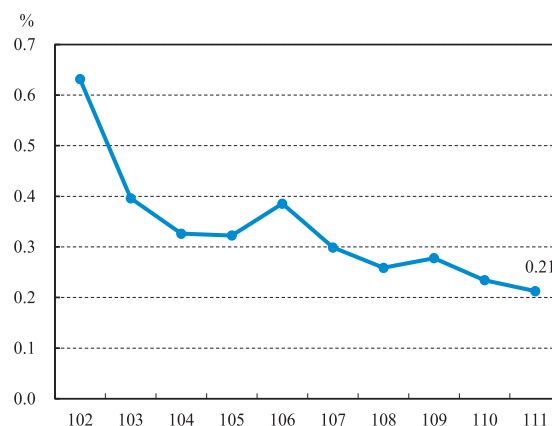
111年家庭部門借款餘額成長趨緩，整體債務負擔略減，但短期償債壓力稍增；家庭部門擁有龐大淨資產，財務體質尚稱健全。家庭部門在金融機構借款之逾放比率續創新低，信用品質佳，惟考量銀行借款利率走升，且國內實質經常性薪資因通膨而下降，應注意部分負債程度較高家庭之還款能力變化。

(1) 借款餘額成長減緩

111年底家庭部門借款餘額19.98兆元，相當於全年GDP之88.15%(圖2-33)，較上年之87.57%略增。借款用途以購置不動產占63.16%為主，週轉金借款⁵⁴占34.62%次之，其他借款比重不大(圖2-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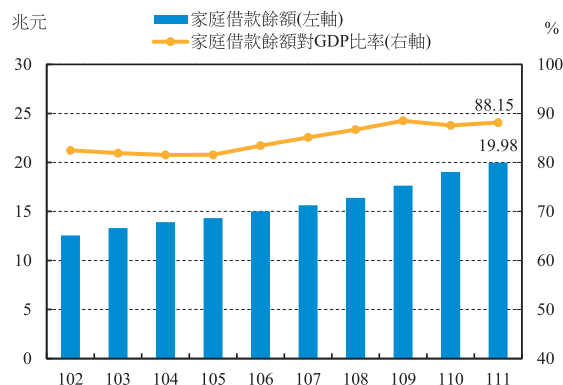
111年家庭部門借款餘額年增率由去年底之7.99%縮減至4.95%，成長放緩，增加金額以購置不動產及週轉金借款為主。與其他國家比較，我國家庭部門之借款成長低於美國及澳洲，但高於南韓及日本；借款餘額相對於GDP之比

圖 2-32 企業部門借款之逾放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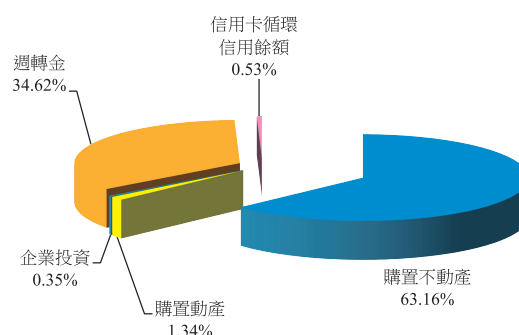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圖 2-33 家庭部門借款餘額及相對GDP比率



資料來源：本行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行政院主計總處。

圖 2-34 家庭部門借款用途別



註：資料基準日為111年底。

資料來源：本行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⁵⁴ 週轉金借款包括現金卡放款餘額。

率尚低於澳洲及南韓，但高於美國與日本(圖2-35)。

(2) 債務負擔略減，且擁有龐大淨資產

111年家庭部門借款餘額相對可支配所得總額⁵⁵之倍數降至1.51倍，債務負擔略減。但隨著銀行借款利率走升，家庭借款還本付息金額⁵⁶相對可支配所得總額比率由48.46%略升至48.87%(圖2-36)，短期償債壓力稍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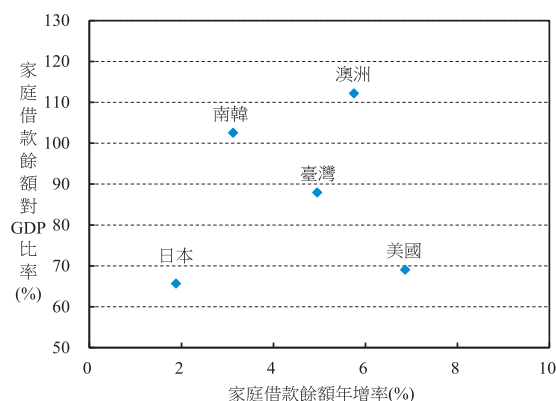
此外，長期以來我國家庭部門擁有龐大淨資產⁵⁷，近年均約達GDP之7倍以上，且遠高於美、英、新加坡及南韓等國(圖2-37)，整體財務體質尚稱健全。

(3) 家庭部門借款之逾放比率續創新低，信用品質佳

隨著疫情對家庭部門之衝擊明顯減緩，111年底家庭部門在金融機構借款⁵⁸之逾期比率續降至0.12%之新低水準，其中購置不動產借款之逾期比率更降至0.08%(圖2-38)之歷史低點，家庭部門借款之信用品質佳。

近年國內基本工資調升，但因通膨率上揚，111年每月實質經常性薪資反較上年略減0.15%，加上銀行借款利率逐漸走升，應密切注意部分負債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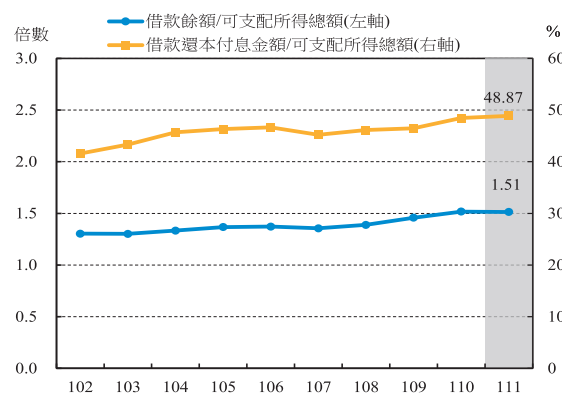
圖 2-35 家庭部門借款程度之跨國比較



註：資料基準日為2022年底。

資料來源：美國Fed、日本央行、南韓央行、澳洲統計局、IMF、行政院主計總處、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本行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

圖 2-36 家庭部門債務負擔及償債能力



註：標示陰影處之可支配所得總額資料係推估值。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本行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行政院主計總處。

⁵⁵ 家庭可支配所得總額=家庭淨可支配所得+租金支出+利息支出。111年家庭部門可支配所得總額，係以家庭部門可支配所得總額及國民可支配所得總額等兩項之歷史資料為參數值，以線性插補法進行推估。

⁵⁶ 家庭部門每年還本付息金額，係採推估剩餘還款年數及五大銀行新承作放款利率進行估計。

⁵⁷ 同註8。

⁵⁸ 採用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統計各金融機構對個人之放款，惟不包含本國銀行海外分行資料。

度較高家庭之還款能力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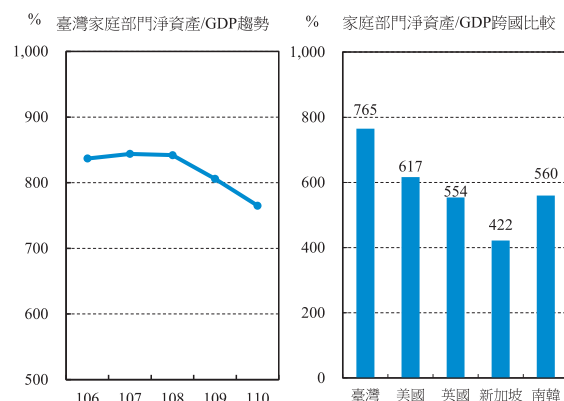
(三) 不動產市場

111年下半年來房市交易明顯降溫，房價漲勢趨緩，部分地區出現下跌跡象，民眾購屋負擔略降，惟仍居高；新建餘屋賣壓漸增。隨本行於111年3月起緊縮貨幣政策，加以本行賡續執行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與相關部會抑制房市炒作措施成效顯現，銀行建築貸款及購置住宅貸款餘額成長持續走緩，授信風險控管仍良好。

1. 不動產交易明顯降溫

111年第1季國內房市交易活絡，惟第2季起因銀行逐步調高不動產貸款利率、行政院會通過「平均地權條例」修正草案⁵⁹，且金管會針對銀行辦理自然人購屋貸款涉有炒房團進件處以罰鍰，投資客逐漸退場，房市買氣轉趨觀望，加以上年基期較高，全國建物買賣移轉登記棟數轉呈負成長，第4季年增率降至-25.32%；全年合計亦由上年34.8萬棟降至31.8萬棟，年減8.64%(圖2-39)，其中六都以臺南市與高雄市減幅均逾13%較多，反映廠商設廠議

圖 2-37 家庭部門淨資產對GDP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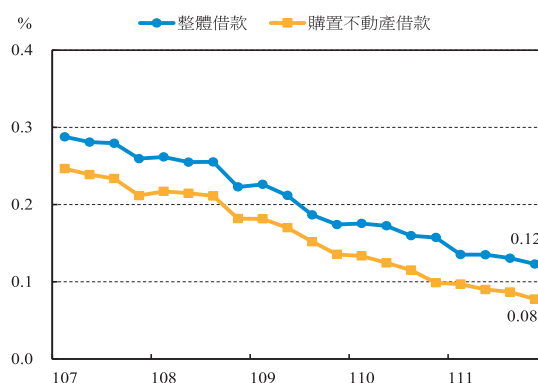


註：1. 含家庭及非營利團體之淨資產。

2. 右圖資料基準日為110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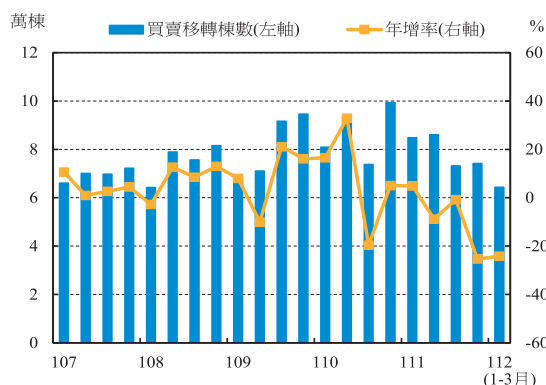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各國官方網站。

圖 2-38 家庭部門借款之逾放比率



資料來源：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圖 2-39 全國建物買賣移轉棟數與年增率



資料來源：內政部「內政統計月報」。

⁵⁹ 「平均地權條例」修法重點包括：限制預售屋或新建成屋買賣契約換約轉售、私法人購買住宅採許可制、禁止炒作及預售屋解約申報登錄等，並設立檢舉獎金制度，鼓勵全民監督不動產銷售、買賣或實價登錄違規，以遏止不動產投機炒作等。